

河源江东新区产业转移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第二次信息公示

河源江东新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局委托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河源江东新区产业转移工业园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等相关规定，遵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为让公众充分了解本项目，接受全社会公众的监督，确保规划实施能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的协调统一，现就该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工作进行信息公示，征求公众意见。

一、工业园概况

2015年5月经省政府同意认定原广东紫金经济开发区为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并命名为河源江东新区产业转移工业园（以下简称“工业园”）。工业园位于江东新区古竹镇，总体规划面积211公顷，拟发展主导产业为光学器件、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工业园范围与原广东紫金经济开发区范围一致，用地范围、性质及规划情况与开发区一致，原广东紫金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已于2008年9月通过原省环保局审查批复，批复文号为：粤环审[2008]383号。因此，工业园现状执行原广东紫金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及批复要求。

工业园规划占地211公顷，其中工业用地26.58公顷，园区规划主导产业为眼镜、五金、电子信息，配套有金融、商业、居住区，园区规划工业用地为一类工业用地，禁止引入三类工业，规划人口约20000人。工业区空间结构为“二轴二组团”，其中“二轴”指东西向的紫博大道和南北方向的开发区次干道，“二组团”指义容河北岸组团和南岸组团。居民用地主要集中在北岸组团，工业用地主要分布在义容河南岸组团。义容河沿线规划20~50米的绿化带。

经过多年的发展，工业园目前的发展进程缓慢，但总体按照区域规划进行发展建设，现状用地严格按照规划执行，现状实际建成的工业、生活等用地布局的分布与规划基本一致。工业产业发展比重明显偏小，产业没有得到明显的提升，导致工业园实际发挥的产业功能明显偏弱。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总体上遵循了规划方案，但是由于目前开发程度偏低的原因，部分基础设施尚未按照规划方案建设，其中现状排水设施建设情况较规划及规划环评差异较大，原批复的古竹污水处理厂位置及排污口均发生了变化，导致工业园及古竹镇目前污水无法得到有效的收集处理；园区及古竹镇已经依据地形条件及污水收集条件，在紧邻园区南端的地块选址建设新的污水处理厂，以优化调整区域的排水系统，减轻对地表水的不良影响。目前工业园内实际入驻企业很少，仅有2家，其中新基眼镜公司属于工业园主导产业，而金海塑胶工厂非工业园主导产业，没有形成产业集聚的发展态势，工业基础十分薄弱。

二、工业园规划及原规划环评执行情况小结

根据对工业园现状的调查、分析和总结，总的来说，原工业园总体规划得到了较好的执行，但是目前开发程度不高，基础设施发展水平一般，排水系统与规划方案及规划环评审查情况差别较大。现状实际引入企业十分少，完全没有形成产业集聚的发展态势，工业基础十分薄弱；加上工业区与古竹镇高度重合，城镇的发展与工业发展存在相互制约。现状企业环保手续完善，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并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总体上，工业园用地布局与规划大部分基本一致，但园区尚还有大量可用土地，即规划尚未执行完毕。入园企业基本符合工业园规划环评要求，规划环评报告及批复中所提到环保要求大部分已得到落实。工业园现状已建成的古竹污水处理厂选址离工业园过远，无法有效服务工业园及镇区，污水工程较不完善，对区域水环境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三、工业园运营中主要污染源及环保措施

1、废水：工业园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古竹镇生活污水，及少量的工业废水。目前，工业区内企业较少，仅有新基眼镜公司涉及生产废水排放。现状已建成的古竹污水处理厂，因污水管网工程不完善，工业园内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无法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只有企业废水经过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外排，对区域水环境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园区及古竹镇已经依据地形条件及污水收集条件，在紧邻园区南端的地块选址建设新的污水处理厂，以优化调整区域的排水系统，减轻对地表水的不良影响。工业园应加快配套古竹南部污水厂及污水管网的建设进度，确保工业园内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

2、废气：工业园主要大气污染源为交通尾气和生活燃料废气，工业企业燃料废气和锅炉废气总体不大。工业园内能源结构较为清洁，现状企业以电能为主，不涉及各类锅炉。工业园内企业均采取了有效的有机废气和粉尘等收集处理措施，减少工艺废气排放量，控制无组织排放。

3、噪声：工业园营运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工业噪声、交通噪声等。企业基本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尽可能采用吸声、隔声、

消声和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确保工业园边界和各企业厂区边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标准的要求。工业园内严格控制交通车辆行驶速度，减小交通噪声；通过设置绿化带，合理配置树种，建立绿色声屏障，以减少交通噪声和生产噪声的影响；在交通主干道与居住区等敏感点之间尽可能设立缓冲带，在缓冲带内设置尽量能与绿化措施相结合，以减少对居民的影响。

4、固体废物：工业园内固体废物主要为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工业园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完善了固体废物的收集、储运及处理系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立足于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其处置符合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则送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做填埋处理。

5、环境风险：工业园各工业企业落实了有效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避免因发生事故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确保环境安全。工业园环境管理机构日常管理中，加强对危险化学品贮运、使用过程的监管，制定了统一的安全管理制度，并落实了切实可行的应急实施方案。

四、工业园后续发展建议及要求

根据评价分析，工业园应结合古竹镇总体规划修编，进一步完善工业园总体规划和环保规划，加强对工业园及周边居民点、学校等环境敏感点的保护，优化工业园布局，避免功能混杂问题；加强区域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收集管网建设，确保工业园内废水全部纳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未来引入工业企业，应提高企业清洁生产水平，提高工业水重复利用率，降低产品能耗、物耗、水耗，促进工业园产业结构优化。同时，进一步加强区域环境监督和管理力度，建立企业和工业园二级事故联防体系，提高事故应急能力。此外，鉴于工业园靠近东江，水环境敏感，主要纳污水体义容河存在超标情况，已无环境容量，区域污水管网建设滞后，生活污水未能有效处理达标排放，严重制约工业园后续开发建设。从改善区域环境质量角度，工业园应尽快开展区域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综合整治，妥善解决区域水污染治理问题，确保工业园内河流水质明显改善并达标。

五、跟踪评价综合结论

对照工业园规划、原规划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本次跟踪性评价采用实地勘查、走访公众、现状监测、数据分析等方式对工业园开发强度、产业布局、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环境质量变化、污染控制措及生态建设、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与等方面内容进行了全面的跟踪性分析与评价，得出以下结论：

工业园现状发展总体符合总体规划，基本落实了原区域环评及批复要求。但工业园总体开发程度偏低，工业产业发展比重明显偏小，产业没有得到明显的提升；现状排水设施建设情况较规划及规划环评差异较大。工业园应尽快实施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确保水环境质量达标。未来，工业园在项目引进时应严格把关，重点发展光学、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等无污染或轻污染的一类工业产业。在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规划、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综合防治对策及污染治理设施、加强环保监管力度的基础上，工业园后续开发建设对周围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工业园应通过贯彻生态文明理念，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为总体目标，充分考虑区域发展、环境质量达标及周边污染源限制等因素，优化产业结构和引入产业类型，构建生态型产业链，落实节能减排任务，加强工业园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及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落实生态建设要求，强化环境管理体制的前提下，在保证环保基础设施稳定有效运行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工业园发展对区域及各环境敏感目标的环境影响可进一步降低，区域环境基本能够满足功能要求，可实现工业园的可持续发展。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 1、意见范围：征求公众对河源江东新区产业转移工业园开发建设以来的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
- 2、公众范围：受工业园开发建设影响的公民、团体，或关心本工业园环境保护工作的其他公众。
- 3、主要事项：（1）工业园开发建设以来的主要环境影响问题和制约因素；（2）公众希望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3）工业园开发建设以来至开展跟踪评价期间，对规划产生的环境影响的投诉意见。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工业园规划实施、跟踪环评工作内容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电话、信函、来访等方式与环评委托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联系和反映，以供环评委托单位、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在本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工作过程中采纳落实，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决策参考。

公众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下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并按要求进行填写意见反馈给我们。

八、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

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想详细了解本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的有关情况，可向本环评单位索取查阅。请于公示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环评单位反映或投诉，以供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决策参考。

环评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相工 电子邮件：peia_gd@foxmail.com

联系电话：020-83514617 传真：020-83325821

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335 号 2 楼 邮编：510045

环评委托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河源江东新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局

单位联系人：叶先生 电子邮件：215360623@qq.com

联系电话：0762-3133191

地址：河源江东新区胜利花园 A5-A7 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局二楼

河源江东新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局

2019 年 6 月 28 日